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K FAH YEOW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

二零零八年全年業績公佈

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	
	註釋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dult NIC Acr			, . – .
營業額	2	113,802	101,456
其他收入	3	647	883
其他收益淨額		286	287
製成品存貨變動		(944)	1,167
所用原料及消耗品		(22,624)	(20,104)
員工成本		(21,215)	(20,331)
折舊及攤銷開支		(3,584)	(3,552)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10,455)	1,374
其他營運支出		(28,191)	(27,332)
未計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物業			
之公平值變動之營運溢利		27,722	33,848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7,992)	(193)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盈餘		(32,128)	9,670
撥回投資物業以外之物業重估虧絀		3,789	5,905
投資物業以外之物業重估虧絀		<u>-</u>	(134)
營運(虧損)溢利		(8,609)	49,096
財務成本	4	(6,694)	(5,387)
除税前(虧損)溢利	4	(15,303)	43,709
税項	5	(2,886)	(7,70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18,189)	36,006
股息	6	31,177	37,700
每股(虧損)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	(7.0)仙	13.8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	三十一日
).)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註釋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32,948	196,072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548	30,897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		39,097 33,578	39,585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5,691	6,111
			· · · · · · · · · · · · · · · · · · ·
		243,862	272,665
流動資產			
存貨		9,573	13,720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	35,733	33,486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9,168	28,2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523	33,56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761	17,815
		112,758	126,811
流動負債			
有抵押短期銀行借貸		85,757	65,386
有抵押長期銀行借貸之即期部分		1,754	1,521
遞延收入之即期部分	_	21	_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1,804	10,181
應繳税項 應付股息		1,581	874
應刊 双		4,199	6,766
		105,116	84,728
流動資產淨值		7,642	42,0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1,504	314,748
北次新台傳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長期銀行借貸		20,342	22,246
遞延收入之長期部分		3,108	
長期服務金準備		1,900	1,400
董事退休福利準備		8,514	8,267
遞延税項		7,689	9,004
		41,553	40,917
資產淨值		209,951	273,831
冷木及		<u> </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985	13,000
储備		196,966	260,831
			<u> </u>
總權益		209,951	273,831

註釋:

1.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此等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與二零零七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以下現正生效或已生 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

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 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

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 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現有三項經營業務 - 生產及銷售「和興」品牌產品、物業投資及財資投資。

本集團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其他地區、東南 亞、北美洲、英國及歐洲(不包括英國)。本集團之生產業務位於香港。物業投資及財資投資 則於多個地區進行。

地區分部

客戶所在地區乃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截至 - 零零八年十 - 日二十 - 日止年度

			倒王—◆	♦八十丁 —	д = T = п	正十岌		
		中國				歐洲		
		其他				(不包括		
	香港	地區	東南亞	北美洲	英國	英國)	其他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54,049	31,806	11,704	5,262	7,886	2,396	699	113,802
分部業績	14,242	6,502	(5,136)	1,832	(17,619)	(608)	1,440	653
未能分配集團開支								(9,262)
營運虧損								(8,609)
財務成本								(6,694)
除税前虧損								(15,303)
税項								(2,886)
年度虧損							!	(18,189)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无 进	中國其他地區	事 表	小夫加	英國	歐洲 (不包括	# /44	
	香港 <i>千港元</i>	^{地區} 千港元	東南亞 <i>千港元</i>	北美洲 <i>千港元</i>		英國) <i>千港元</i>	其他 <i>千港元</i>	綜合 <i>千港元</i>
分部收益	50,478	22,355	13,344	6,305	8,223	289	462	101,456
分部業績	43,537	3,139	7,232	3,471	1,171	1,870	(1,218)	59,202
未能分配集團開支							-	(10,106)
營運溢利 財務成本							-	49,096 (5,387)
除税前溢利 税項							-	43,709 (7,703)
年度溢利							:	36,006

業務分部

下表提供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本集團銷售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	收益	分部	業績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和興」品牌產品	99,301	88,281	34,823	30,869
	物業投資-租金收入	10,249	10,095	(20,099)	24,296
	財資投資-利息收入	4,252	3,072	(13,131)	5,049
	其他	_	8	6	(8)
	未能分配集團開支			(10,208)	(11,110)
		113,802	101,456	(8,609)	49,096
3.	其他收入				
			=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上市投資: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	資產之股息收入		634	477
	其他		_	13	406
				647	883
			=		

4. 除税前(虧損)溢利

此項目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財務成本

(a)	XI II IX T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透支及 其他借貸之利息 須於五年以後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6,127 567	4,247 1,140
		6,694	5,387
(b)	其他項目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核數師酬金 存貨成本	500 35,119	470 30,812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廣告位營運租賃支出	518 196	519 132
	扣除開支58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24,000港元) 後之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9,668)	(9,747)
	專利費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233	200 (26) (878)
	折舊及攤銷開支: 一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096	3,065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488	487
		3,584	3,552
	銀行存款及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994) (2,258)	(3,072)
		(4,252)	(3,072)

5. 税項

香港利得税乃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税溢利以税率16.5% (二零零七年:17.5%)計算。海外税項 乃以年內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税率撥出準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開支包括:		
	用文也拍:		
	即期税項		
	香港利得税	4,040	3,400
	海外税項	249	683
		4,289	4,083
	遞延税項		
	本年度	(888)	3,620
	税率變動之應佔部份	(515)	
		(1,403)	3,620
		2,886	7,703
6.	股息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5.8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9.0港仙)	15,076	23,400
	末期股息每股6.2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5.5港仙)	16,101	14,300
		31,177	37,700

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作實。有關股息於 結算日尚未確認為負債。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18,18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36,006,000港元)及於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為259,929,000股(二零零七年:260,000,000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並無具攤薄潛力而未發行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8.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應收賬項(註釋8(a))	17,485	18,787
應收票據	14,140	8,925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108	5,774
	35,733	33,486

8(a) 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介乎30日至240日之信貸期。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30日	9,937	16,740
31-60日	2,702	287
61-90日	4,845	1,760
超過90日	1	
	17,485	18,787

本集團之應收賬項結餘中包括賬面值為17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4,000港元)之應收款項。於結算日,有關款項已經逾期惟本集團認為其並無減值,原因為有關款項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以及根據以往的收款記錄及客戶目前之信譽,董事相信有關款項為可以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此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40日(二零零七年:60日)。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是與並無拖欠還款記錄之多方面客戶有關。

9.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應付賬項(註釋9(a))	1,988	3,574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816	6,607
	11,804	10,181

9(a) 所有應付賬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0 - 30 日 31 - 60 日 61 - 90 日	1,646 342 -	3,026 537 11
	1,988	3,574

10.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租賃土地權益、投資物業、銀行存款及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已按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為數135,08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6,478,000港元)銀行信貸(包括銀行借貸)之抵押,截至結算日已動用其中107,85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9,153,000港元)。

本集團已作抵押之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	9,100	7,520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30,483	30,743	
投資物業	75,610	130,503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2,067	2,745	
銀行存款	16,199		
	143,459	171,511	

此外,32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569,000港元)之若干銀行存款及2,61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522,000港元)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已作為本集團取得為數15,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2,400,000港元)之備用銀行信貸之抵押。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已將其賬面值為33,578,000港元之持有至期之金融資產抵押,以獲得短期墊款信貸19,500,000港元。

主席報告書

概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總營業額11,380萬港元,較去年增加12.2%。未計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物業之公平值變動之營運溢利為2,770萬港元,減少18.1%,反映出本集團部份銀行存款之計值外幣轉弱。股東應佔虧損為1,820萬港元,減少150.5%,主要因為本集團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之公平值減少所致。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2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5.5港仙),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作實。連同已經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5.8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9.0港仙),二零零八年之股息合共為每股12.0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14.5港仙)。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體現了集團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的承諾,並且與集團的股息政策貫徹一致,即參考集團核心業務之表現以及本集團可分派儲備及現金流量之可運用情況而派發股息。

金融海嘯於本年度下半年席捲全球,令到經濟環境轉差,但集團核心業務一生產及分銷「和興」品牌產品仍能取得創記錄的收益新高。本集團加強針對本地消費者的宣傳及市場推廣工作及建立品牌活動,成功推動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銷售取得溫和增長,而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銷售亦見改善。集團繼續在其他主要及發展中市場投入更多市場推廣資源,冀能增加產品在當地的市場佔有率。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將和興活絡油重新定位,集中推廣其醫療功效,成功吸引消費者的注意,銷路不俗。集團推出的新產品福仔239系列屬於清幽白花油,目前在全港各大連鎖店及藥房有售。集團藉此新產品為本身形象注入活力,藉此吸納年青一代的消費者;集團在產品推出初期通過贊助不同的推廣活動宣傳產品,提升產品之市場知名度。

全球金融及物業市場於本年度下半年全面下跌,令到集團物業及證券投資之公平值受到不利影響。此等公平值變動對本集團之營運並無實際現金流影響,為將此等影響區分,由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起,集團在綜合收益表以一個獨立的項目呈報未計上述變動前之本集團營運溢利。集團相信,此舉可令收益表更貼切地反映集團主要業務之狀況。集團之投資物業目前之平均收益率約為7.7%;集團計劃長期持有該等投資物業,而賺取之租金收入將繼續是本集團之穩定收入來源。

展望

集團預期二零零九年之金融市場將持續波動,而全球經濟展望將仍然不景。展望本年度將會充滿挑戰,而不明朗因素將來自多方面,包括政府為應付全球危機而迅速調整其政策,外匯市場之波動加劇,全球商品市場的投機活動,以及市場氣氛不振令到消費需求下跌等。因此,集團必須密切注視營運環境,適時回應市場變化。集團將加強物料採購工作,減低原材料價格上揚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

集團將繼續現有產品之市場滲透及市場發展工作,並會加強和興活絡油及福仔239 系列的市場推廣。集團預期和興活絡油快將在新加坡發售,並會以電視和不同媒體的宣傳活動配合。集團亦正物色澳洲的分銷商以在當地管理此產品,從而測試市場反應。與此同時,白花油產品在印尼的產品許可申請工作正按計劃進行,集團現正等待當局批准,冀可於二零零九年內盡快重新開展當地的銷售工作。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對全體董事及員工的全情投入和辛勤工作表示謝意,並衷心感謝投資者和業務伙伴一直的支持及體諒集團面對之經濟環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要

由於銷售「和興」品牌產品所帶來之貢獻、租金收入以及財資投資之收入增加,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增長12.2%至113,80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1,456,000港元)。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重估減值為32,12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盈餘9,670,000港元), 其中23,897,000港元之減值(二零零七年:6,642,000港元)與本集團於英國之投資物業有關。

重估其他物業引致之本年度淨重估增值為3,78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771,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約為18,18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溢利36,006,000港元)。

生產及銷售「和興」品牌產品

銷售「和興」品牌產品之收入增加12.5%至99,30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8,281,000 港元)。

香港繼續成為「和興」品牌產品之主要市場,佔分部收入約53.8%(二零零七年:56.4%)。中國大陸則佔約30.8%(二零零七年:24.2%)。香港及中國大陸的銷售分別增加6.1%及41.3%。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銷售取得改善,而其他海外國家之銷售則有所放緩或非重大。

分部溢利增加12.8%至34,8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869,000港元),主要歸因於銷售的貢獻增加,但部份貢獻被營運及生產成本普遍上漲所抵銷。

物業投資

本分部收入微升1.5%至10,2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95,000港元)。是項轉變主要因為香港及英國租金收入之增加,但部份被兑換海外租金收入之平均匯率下跌所抵銷。

環球金融危機對全球各地的物業市場造成嚴重打擊,二零零八年第四季的情況更進一步惡化。分部業績因投資物業的重估減值及其他物業重估價值的淨變動減少而受到不利影響。因此,分部業績減少182.7%至虧損20,09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24,296,000港元)。

本集團在英國、新加坡及香港地區置有若干投資物業。本集團計劃長期持有該等物業,而該等物業帶來之租金收入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前述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對本集團之營運現金流量並無造成實質影響,因此不會影響本集團之核心業務。

財資投資

本分部之收入增加38.4%至4,25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72,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購入的一項新債券帶來更多利息收入。然而,本年度下半年全球之市場環境明顯逆轉,各地的金融體系於第四季經歷嚴重的信貸緊縮。此分部業績錄得虧損13,13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5,049,000港元),反映出金融市場所受到的衝擊,此乃主要由於上市投資之公平值的不利變動以及集團持有的上市投資及若干銀行存款之主要計值外幣貶值所致。

面對二零零八年第四季以來金融市場的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對財資投資活動採取 更為審慎的策略,從而減低外匯風險。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增加1,307,000港元(24.3%)至6,694,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的新造銀行借貸以及市場利率較高所致。

税項

本年度税項由7,703,000港元減少至2,886,000港元,主要因為與投資物業重估有關之 遞延税項撥備減少,及部份因為香港附屬公司應課税經營溢利增加而抵銷。

財務資源與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堅守審慎庫務政策。負債資產比率(計息借貸除以總股東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1.4%(二零零七年:32.6%)。本集團總銀行借貸為107,85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9,153,000港元),主要以英鎊、日圓及港元列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借貸增加主要由於借入額外銀行貸款作財務及財資規劃所致。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1 (二零零七年:1.5)。本集團持有足夠手頭現金、可銷售證券及可動用銀行信貸,以切合其短期負債、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交易均以港元及美元進行。部分租金收入是從英國來的,並以 英鎊結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借貸貨幣主要為英鎊、日圓及港 元。集團另有外幣股票及債券。

集團認為只要美元與港元仍然掛鉤,對美元的外匯波動風險並不重大。因借貸以港元或主要以相關抵押資產的貨幣定值,故借貸之外匯風險輕微。本年度除美元匯率相對穩定外,本集團與海外證券之投資及銀行結存有關之外匯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為7,130萬港元,或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0.0%。本集團亦因為英國的物業投資而有7.560萬港元的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14,350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7,150萬港元)之若干租賃物業、租賃土地權益、投資物業、銀行存款及證券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取得為數約13,510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3,650萬港元)銀行信貸額之抵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其中約10,790萬港元(二零零七年:8,920萬港元)。

此外,總賬面值為數290萬港元(二零零七年:5,110萬港元)之若干銀行存款以及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取得為數1,560萬港元(二零零七年:6,240萬港元)之備用銀行信貸額之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01名(二零零七年:101名)僱員。本集團按年審閱薪酬並參考市況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及董事薪酬組合。除支付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津貼及教育津貼。本公司亦為本集團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福利設有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有關計劃以來未有授出購股權。

其他補充資料

審核委員會審閲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數字已獲本集團之核數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符合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委聘保證準則所指之保證,因此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本初步公佈並不作出保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6.2港仙(二零零七年:5.5港仙)(倘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約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買賣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年度內,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白花油企業(香港)有限公司於聯交所贖回本公司以下股份:

年度/月份	贖回每股 面值 0.05 港元的股數	每股價格		累計
		最高	最低	所支付款項
		港元	港元	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月	300,000	1.18	1.15	345,075

所贖回之股份已註銷。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也相應減少相等於贖回股份的面值。 就贖回股份已付之331,000港元溢價,已於股份溢價賬扣除。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採納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之所有條文作為其自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述之情況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一直遵守 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顏為善先生從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起承擔本公司主席及署理行政總裁職責。 儘管此兩角色均由同一位人士所擔任,其部份責任由執行董事分擔以平衡權力。 此外,所有重大決定均經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商議後才作出。另董事會包含三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帶來不同獨立之觀點。因此,董事會認為已具備足夠的權力平衡及 保障。董事會將定期進行檢討及監督,確保目前結構不會削弱本公司的權力平衡。

守則條文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因遇上未能預計的事故, 董事會主席未能出席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一位執行 董事獲董事們選為大會主席,並於當日在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提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 詢後,董事已確定,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均有遵守標 準守則所訂的必守標準。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i)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顏為善先生及顏福偉先生;及(ii)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文釗先生、黃英琦女士及葉天賜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額為善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 僅供識別